

##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聘请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审议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2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